关于国泰海通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更正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以下简称“规定网站”）披露了《国泰海通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现就公告中“2 基金募集情况”部分中“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内容进行更新披露，具体内容请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本公司官网披露的最新信息为准。

除以上更正事项以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不存在损害投资人合法权益的情况。由此给投资人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7月1日

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989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尹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泳鑫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尹涛
离任原因	内部调整
离任日期	2026-07-02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一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调整安信价值发现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风险等级划分情况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等法规要求，做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估，并调整了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见下表“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调整后的风险等级自公告日开始执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基金产品风险等级的变化以及对投资者决策带来的影响。

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调整前风险等级	调整后风险等级
167508	安信价值发现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R3（中风险）	R4（中高风险）

风险提示：

1、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2、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策。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ST航图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宏图转债” 自2023年6月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27,01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052,624股，占“宏图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59,946,793股的0.78963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宏图转债”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981,790,000元，占“宏图转债”发行总量的97.3226%。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宏图转债” 累计共有人民币26,934,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051,061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0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88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2年11月28日至2028年11月27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48号文同意，公司100,8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图转债”，债券代码“118027”。

根据有关规定和《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自2023年6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

“宏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88.91元/股，因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184,881,281股变更为185,636,281股，2023年1月13日起转股价格从88.91元/股调整为88.62元/股。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和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股本由185,636,281股变更为185,676,281股；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公司股本由185,676,281股变更为259,946,793股，2023年5月30日起转股价格从88.62元/股调整为63.20元/股。截至2023年8月7日，“宏图转债”累计转股77股，公司股本由259,946,793股变更为259,946,870股。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259,946,870股变更为261,192,870股，2023年8月30日起转股价格从63.20元/股调整为62.98元/股。因截至2025年1月13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53.53元/股）的情形，触发“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2025年2月17日“宏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2.98元/股向下修正为40.94元/股。因截至2026年3月2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4.80元/股） 的情形，触发“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2026年3月20日“宏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94元/股向下修正为24.55元/股。因截至2026年6月3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0.87元/股）的情形，触发“宏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2026年6月25日“宏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4.55元/股向下修正为13.12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宏图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1）、2023年5月30日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37）、2023年8月29日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62）、2025年2月14日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2025-007）、2026年3月19日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 “宏图转债” 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2026-013）、2026年6月24日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宏图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2026-044）。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的转股期为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宏图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26,934,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2,051,061股。自2023年6月2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宏图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27,01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2,052,624股，占“宏图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78963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宏图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981,790,000元，占“宏图转债”发行总量的97.322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278,356	2,051,061	263,329,417
总股本	261,278,356	2,051,061	263,329,417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图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56351831
电子邮箱：ir@piesat.cn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7月2日起终止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的基金销售业务合作，不再受理通过中证金牛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本公司基金在中证金牛已无保有份额，敬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0789
网址：www.crs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等有关规定，经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6年6月3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拓荆科技”（证券代码：68807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国泰，交易代码：5131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其中，本基金已于2024年11月25日起暂停申购业务）。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共有29,000元“华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期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852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1,023,000元“华懋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回售1,000元“华懋转债”，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26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928%。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华懋转债”金额为104,897.60万元，占“华懋转债”发行总量的99.90248%。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682号文同意注册，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5,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9月14日至2029年9月13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28号文同意，公司10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0月12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 “华懋转债”，债券代码 “113677”。

根据有关规定和《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懋转债”自2024年3月2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4.18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行权，“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3日起调整为34.1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 “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7日起调整为33.9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因利润分配调整“华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行权，“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5日起调整为33.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行权，“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自2025年1月6日起调整为33.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 “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3日起调整为33.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华懋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行权，“华懋转债” 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13日起调整为33.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华懋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16日起调整为33.6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因2025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华懋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懋转债”转股价格为33.66元/股。

（三）可转债回售情况

因华懋转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附加回售条款，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至2024年10月9日进行了回售，回售价格为100.02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申报期内回售数量为10张，回售资金1,000.20元已于2024年10月14日发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 “华懋转债” 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二、“华懋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共有29,000元“华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期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852股。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1,023,000元“华懋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回售1,000元“华懋转债”，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26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928%。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华懋转债”金额为104,897.60万元，占“华懋转债”发行总量的99.90248%。

三、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9,494,845	852	329,495,697
总股本	329,494,845	852	329,495,697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懋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稿）》。

联系部门：证券部
咨询电话：0592-7795188
咨询邮箱：ir@hmtnew.com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2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4笔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10,863,000.00元人民币，含前述政府补助在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期累计获得政府补助21,386,480.19元人民币，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1,303,600.19元人民币，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82,880.00元人民币。上述政府补助累计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20,638,260.19元人民币，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22%。以上补助形式均为现金，截至目前，上述补助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元）
1	海南太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6/3/18	15,097.67
2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6/3/26	183,653.01
3	四川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3/27	17,645.02
4	华砂砂浆（吉安）有限公司	2026/3/27	10,000.00
5	虹石（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4/10	22,213.00
6	广东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4/17	3,900,000.00
7	济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4/21	80,000.00
8	洋浦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4/24	2,000,000.00
9	常德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26/4/29	100,000.00
1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4/30	60,000.00
11	华砂砂浆（庐山）有限公司	2026/4/30	3,200.00
12	卧牛山建筑节能有限公司	2026/5/6	6,000.00
13	贵州东方雨虹砂粉科技有限公司	2026/5/9	150,000.00
14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26/5/9	100,000.00
1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5/13	287,120.00
16	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5/18	9,400.00
17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5/19	200,000.00
18	扬州东方雨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1	1,500.00
19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2	252,777.78
20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5	608,333.33
21	徐州卧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7	450,000.00
22	徐州卧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8	100,000.00
23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26/5/29	15,014.82
24	徐州东方雨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9	20,000.00
25	海南太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6/5/29	72,841.00
26	洋浦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5/29	83,214.00
27	华砂砂浆（庐山）有限公司	2026/5/29	110,000.00
28	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6/3	170,000.00
29	洋浦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6/6/12	240,000.00
30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26/6/16	51,800.00
31	常德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26/6/18	20,790.56
32	海南太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6/6/18	100,000.00
33	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6/6/29	1,000,000.00
34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6/30	600,000.00
35	北交振安轨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6/6/30	250,000.00
36	四川东方雨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6/6/30	13,000.00
37	天津东方雨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6/30	10,000,000.00
合计		-	21,303,600.19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元）
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5/13	82,88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及其确认和计量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的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收到的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确认为其他收益并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2、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预计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20,638,260.19元人民币。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1,303,600.19元人民币，其中2026年5月13日收到的政府补助287,120.00元人民币和2026年6月30日收到的政府补助600,000.00元人民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将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期间计入其他收益，预计对2026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221,780.00元人民币，除前述两笔政府补助之外，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全部计入其他收益，预计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20,416,480.19元人民币。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82,880.00元人民币，将根据资产的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分期计入其他收益，预计目前对2026年度利润总额没有影响。以上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世界五金塑胶厂有限公司100%股权进展暨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积极推进国际化战略，持续拓展海外市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 （HONG KONG ORIENTAL YUH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东方雨虹” 或 “买方”） 于北京时间2026年3月16日与ALIAXIS GROUP SA （以下简称“Aliaxis”）、HO ON WAH（何安华）、HO CHEONG WAH（何昌华）、HO HUNG KING（何杏琼，与Aliaxis、何安华、何昌华合称“交易对方”或“卖方”）签署了《SHARE PURCHASE AGREEMENT》（以下简称“《股份购买协议》”），协议约定香港东方雨虹拟以自有资金合计出资约1.6410亿港元（按北京时间2026年3月16日协议签署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约合1.4476亿人民币，最终交易金额将根据交割日的净现金余额以及营运资金余额进行调整，以实际交割时确认为准） 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The Universal Hardware & Plastic Factory Limited（世界五金塑胶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界五金”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前述交易事项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香港东方雨虹将持有世界五金100%股权。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世界五金塑胶厂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 《关于签署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2026年4月1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及 《关于收购世界五金塑胶厂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标的公司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进展暨股权交割完成情况

近日，本次交易已取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通知书》、北京市商务局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并在外汇管理部门授权的银行完成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取得业务登记凭证。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约定，本次交易所列成交条件均已满足，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为：1、在交割日，买方为购买出售股份而应支付的价款金额为以下各项之和（“预估购买价款”）：（1）企业价值1.6410亿港元；（2）预估净现金；（3）预估营运资金调整。2、交割日后45个工作日内，买方应编制交割日报表，以确定交割日当日的实际净现金、实际营运资金及营运资金调整。将上述实际数值与预估净现金及预估营运资金调整进行对比，计算出差额，并据此进行多退少补。

香港东方雨虹已按照协议约定，向卖方指定账户支付交易价款合计2.1540亿港元（其中标的公司企业价值1.6410亿港元，预估交割日净现金与营运资金调整金额合计0.5130亿港元）。买卖双方已正式签署出售股份转让文书及买卖单据，世界五金完成董事会改选。本次交易股权交割完成后，香港东方雨虹将持有世界五金100%股权。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转让文书；

2、买卖单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70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65.5875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5月19日至2027年3月26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6年第二季度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964,575股，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58.25%。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登记数量为964,575股，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58.25%。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 2024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订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拟订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拟订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24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和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 2024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4. 2024年3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徐克美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5. 2024年3月8日至2024年3月1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3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29）。

6. 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3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7. 2024年3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和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 2024年7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和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9.2025年5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和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0.2025年7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和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1.2026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程锦	董事	20.0000	5.0000	5.0000	100.00
2	卢海航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8.0000	4.5000	0	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共计97人）			639.3500	156.0875	91.4575	58.59
合计			677.3500	165.5875	96.4575	58.25

注：

1.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6年第二季度；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部分可行权人数为99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76人参与行权。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激励计划2026年第二季度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964,575股，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截至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截至2026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92,464	0	3,893,782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0,249,347	964,575	411,213,922
总计	413,041,811	964,575	415,107,704

注：上表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变动前后不一致、本次变动数量与总股本变动前后之差不符，均是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2026年第二季度实施行权登记1,101,318股所致。

本次股份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6年第二季度，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964,575股，共募集资金13,870,588.50元。上述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